

公司代码：600195

公司简称：中牧股份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所属分支机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本次内控评价内容覆盖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控等企业内部控制五要素，其中控制活动涵盖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法务及合同管理、投资管理、销售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生产运营管理、安全与环保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板块。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研究与开发、销售、采购、法务及合同。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制度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3% <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3%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权益总额的 0.5%	合并会计报表权益总额的 0.3% <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权益总额的 0.5%	错报 ≤ 合并会计报表权益总额的 0.3%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 内部控制的评价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 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财产损失金额	财产损失金额 > 税前利润	税前利润的 1% < 财产损失	财产损失金额 ≤ 税前利润

	的 3%	失金额≤税前利润的 3%	的 1%
--	------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3)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重要缺陷	(1) 主要管理人员流失; (2)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3)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内控运行情况未存在重大偏差,将在下一年度根据内外部环境及风险变化情况持续完善内控设计,通过内控管理夯实公司风险管理基础,确保公司战略有落地并有效提升经营能力。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冬苟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0日